

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转让股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1、交易基本情况

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北京多喜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多喜爱”）于2018年1月10日与自然人华夏女士签署《合资合作协议》，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萍乡夏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萍乡夏夏”，北京多喜爱持有51%的股权，华夏女士持有49%的股权）。现因合作未达资源整合预期，北京多喜爱拟将其持有萍乡夏夏51%的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标的股权”）协议转让给华夏女士，预计转让价格不超过1,500万元，最终转让价格以评估结果为准。

2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，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长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华夏女士（自然人） 身份证号码：320722*****0022

三、转让标的的基本情况

萍乡夏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

1、成立时间：2018年1月11日

2、住所：江西省萍乡市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苏州东街企创电商大厦405室

3、注册资本：贰仟万元整

4、法定代表人：唐伶俐

5、经营范围：网上贸易代理，服装服饰、鞋帽箱包、针纺织品、日用百货、家居用品批发

零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6、关联关系：华夏女士与公司不构成关联关系。

7、截至2018年12月31日，萍乡夏夏总资产4,317.29万元，净资产1,168.47万元；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,588.34万元，营业利润1,291.65万元，净利润968.47万元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8、本次交易会导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。公司不存在为萍乡夏夏提供担保、委托理财，萍乡夏夏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。

四、签订协议的主要内容

甲方：北京多喜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乙方：华夏

经友好协商，就标的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以下主要协议：

1、甲方同意根据协议的约定，将标的股权转让给乙方；乙方同意根据协议的约定受让标的股权；

2、甲、乙双方同意，以2019年1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，根据聘请资产评估公司出具的《评估报告》的评估结果，协商确定本次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款，具体事宜由甲、乙双方另行签订《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》。

3、本次转让不涉及重新处置萍乡夏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债权债务，萍乡夏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债务人、债权人的债权债务关系不因本次转让而发生改变。

4、甲方向乙方保证：（1）甲方合法持有标的股权的完整权利，标的股权及其收益权等相关权利不存在转让、质押、冻结等权利受到限制或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形，不存在权属纠纷；甲方向乙方承诺：（1）本协议签订后，甲方不再转让、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置标的股权及其收益权等相关权利；乙方向甲方保证：（1）乙方为独立个人，具备受让标的股权的资格；（2）乙方支付的转让价款来源合法。

5、本协议经甲、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之日起生效。

五、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以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依据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公司将不再持有萍乡夏夏的股权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北京多喜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华夏女士签订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

特此公告

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